

## 欧盟环保指令简介

欧盟《报废电子电气设备指令》(WEEE)和《关于在电子电气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指令》(ROHS)环保两指令的实施时间日益逼近,家电制造商为了从源头避免有害物质,纷纷建立绿色供应链保障机制,加快了对上游供应商的筛选淘汰步伐,技术实力较弱的中小供应商面临生死存亡的严峻考验。

欧盟将在2006年7月1日实施RoHS指令,即《电气、电子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指令》,届时电子电气设备中禁止使用或含有六种有害物质,包括重金属铅Pb、镉Cd、汞Hg、六价铬Cr6+以及阻燃剂多溴二苯醚PBDE、多溴联苯PBB,其中镉限量指标100PPm(0.01%),另五种限量1000ppm(0.1%)。企业出口欧盟的产品都需符合以上的限量要求,并且要展示相应的证明文件,不符合要求的产品将会被拒绝进入欧盟市场。RoHS指令针对所有生产过程中以及原材料中可能含有上述六种有害物质的电气电子产品,主要包括:白色家电,如电冰箱,洗衣机,微波炉,空调,吸尘器,热水器等;黑色家电,如音频、视频产品,DVD,CD,电视接收机,IT产品,数码产品,通信产品等;电动工具;电动电子玩具;医疗电气设备等。该指令不仅影响到成品的制造商,还会影响到零部件的制造商。

### 两指令:首先指向供应商

WEEE指令要求在欧盟市场上流通的电子电气设备的生产商承担回收废旧产品并支付相关费用的责任。ROHS指令规定在市场上禁售少量铅、汞、镉、六价铬、聚溴二苯醚(PBDE)和聚溴联苯(PBB)等6种有害物质的电子电气产品。

按照欧盟两指令的规定,达不到指令要求的产品将被欧盟市场排斥在外。据中国家电协会的最新统计,中国出口欧盟的家电产品占中国所有家电产品出口数量的32%。欧盟已成为中国最大的家电出口市场。如果欧盟两指令付诸实施,约120亿美元的中国机电产品将有可能被欧盟拒之门外。

欧盟两指令虽然直指家电制造商,但ROHS指令严禁的6种有害物质均来自于原材料。ROHS指令首先指向的是家电上游供应商,因此家电制造商必然会筛选原材料供应商。几乎所有出口欧盟的家电企业都严格了对供货商的环保要求,在家电制造商重新选择的过程中,一些实力不济的供应商,因不能满足家电制造商的绿色标准,即被淘汰出局。

### 相关链接 WEEE 与 ROHS

2003年2月13日,欧盟出台了《报废电子电气设备指令》(WEEE)和《关于在电子电气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指令》(ROHS),规定了废旧电子电气产品的回收、处理、再利用以及禁止在电子电气产品中使用铅、汞、镉等6种有害物质。WEEE指令要求生产商包括其进口商和经销商在2005年8月13日以后,负责回收、处理进入欧盟市场的废弃的电气和电子产品,并在2005年8月13日后投放市场的电气和电子产品上加贴回收标志。2004年8月13日之前,欧盟各成员国包括新入盟的15国将根据两个指令的要求完成各自的立法。

ROHS指令要求,2006年7月1日以后投放欧盟市场的电气和电子产品不得含有铅、汞、镉、六价铬等6种有害物质。

这两项欧盟指令原计划是分别于今年8月13日和明年7月1日正式实施。由于欧盟颁布的指令需经各个成员国转换成本国的法律后才能生效,鉴于各成员国法律转换的不同,各国启动WEEE指令的时间也不尽相同。匈牙利已在2005年1月1日提前启动,另外有西班牙、葡萄牙、荷兰等十几个国家将按时启动。英国、法国将在2006年1月1日启动,德国2006年3月1日启动,意大利等少数几个国家还没正式公布启动时间。